

汕尾市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报名有关事项通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/2021_2022__E6_B1_95_E5_B0_BE_E5_B8_822_c36_49555.htm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公告》（第55号）的精神，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定于9月16日、17日在全国统一举行，现就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有关报名工作事项通告如下：一、报名方式、时间与地点（一）报名方式：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，广东省仍实行网上预报名、现场确认的报名方式。报名人员须登录广东司法考试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gdsk.gov.cn>）进入“汕尾市”窗口，进行网上预报名，并应按预报名时约定到现场确认的时间，本人前往报名点现场办理确认手续。（二）报名时间：网上报名时间为：6月20日至7月20日；现场确认时间为：7月5日至7月20日（每周一至周五的上午08:30-11:30、下午14:30-17:00）。（三）报名地点：汕尾市区腾飞路汕尾市司法局三楼司法考试办公室。二、报名要求报名人员必须符合司法部《公告》中规定的报名条件，报名时应当提交《公告》中规定的材料，报名材料必须真实、齐全，经审验符合报名条件的，由司考办发给准考证正证。因需现场拍照数码照片，请初次报考的报名人员到现场确认时不要穿着纯蓝色上衣。报名人员到报名点现场确认或报名时，应当提交以下材料：1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（居民身份证、军官证、士兵证）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在A4纸上）。2、本人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在A4纸上）。持港澳台地区和外国高等院校学历的人员报名时，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生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证明。三、收费标准依据广东省物价局、财政厅粤

价[2002]422号文等规定，通过现场确认的报考人员，应按规定到有关部门交纳考务费每人260元。报名条件、材料及考试时间、内容、科目、方式等具体事项以司法部公告为准，可登录中国普法网（<http://www.legalinfo.gov.cn>）、广东司法考试网（<http://www.gdsk.gov.cn>）查询。四、在汕尾市工作、学习或者居住的香港、澳门居民报名参加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有关事宜在我市工作、学习或者居住的香港、澳门居民报名参加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，必须符合司法部《公告》中所规定的报名条件，可回香港、澳门或在我市报名考试。如在我市报名，报名时须提交司法部规定的有关资料和在我市工作、学习或者居住的证明。五、市司法局司考办咨询电话号码：0660——3373378 3360895联系人：郑文军 温宝塔汕尾市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二〇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